



从 “好肥的野鸭” 说起

张海华 文/摄

将翱将翔，弋鳧与雁

《诗经》里有一首非常有趣的诗，即《郑风·女曰鸡鸣》，其主要内容是夫妻情话，全诗如下：

女曰“鸡鸣”，士曰“昧旦”。“子兴视夜，明星有烂。”“将翱将翔，弋鳧与雁。”

“弋言加之，与子宜之。宜言饮酒，与子偕老。琴瑟在御，莫不静好。”

“知子之来之，杂佩以赠之。知子之顺之，杂佩以问之。知子之好之，杂佩以报之。”

照例先解释一下词语。昧旦，天将亮未亮之时。明星，启明星。鳧，野鸭。弋，用带绳子的箭射鸟。加，指射中。杂佩，各种玉石。另外，这里的“翱翔”，不是指鸟的飞翔，而是指人出门遨游。同样的用法，见《郑风·有女同车》：“有女同行，颜如舜英。将翱将翔，佩玉将将。”

大家一定已经注意到，这首诗被加上了很多引号，这样的句读在“诗三百”里是不多见的。按照现在的说法，此诗实为小夫妻的床头对话“秀恩爱”之诗：

女子(娇羞地)说：“鸡都叫啦，好起床了！”

男子(还赖在床上)：“天还没亮呢！”

女：“你起来看看，启明星很亮了！”

男：“好吧好吧，我出去走一趟，打下野鸭与大雁。”

女：“你打猎归来，我烹调佳肴，我们一起喝酒。琴瑟静好，白头到老。”

男：“我知道你勤快又温柔，送你玉石作回报！”

有趣的是，《齐风·鸡鸣》也描述了类似的场景：“鸡既鸣矣，朝既盈矣。匪鸡则鸣，苍蝇之声。”前面两句是女的说的：“鸡都叫三遍了，朝堂上的人都满了，快起床朝去吧！”男的回答近乎撒娇：“哪有鸡叫啊，分明只是苍蝇嗡嗡响。”

有点跑题了，言归正传。《女曰鸡鸣》中提到两种野生鸟类：鳧与雁。鳧也好，雁也好，按照现在的分类，它们都属于雁形目鸭科的鸟类，统称雁鸭类。这里单讲“鳧”，即通常所说的野鸭。三国(吴)陆玑《毛诗草木鸟兽虫鱼疏》：“鳧，大小如鸭，青色，卑脚(注，短腿之意)，短喙。”陆玑所谓“鸭”，指的是家鸭。《诗经》里提到了人工驯养的鸡，也提到了野鸡(雉)，却没有“鸭”这个字，只有“鳧”。当然，家鸭也是由野鸭驯化而来的，其中，绿头鸭就是家鸭的重要祖先。

明朝李时珍《本草纲目》中对“鳧为野鸭”有较详细的解释：“鳧从几，短羽高飞貌，鳧义取此。《尔雅》云：鸕(音同“迷”)，沉鳧也。鳧性好没故也。……鳧，东南江海湖泊中皆有之。数百为群，晨夜蔽天，而飞声如风雨，所至稻粱一空。”这里说，野鸭善飞翔，善潜水，栖息在江海湖泊中，常成大群至农田觅食，这些描述还是蛮准确的。

秋风起，鸟南迁，10月正是野鸭等候鸟迁徙的高峰期。

“好肥的野鸭，正好打下来下酒！”

以前在海边拍鸟的时候，常有路过的闲客围过来，说类似这样的话。当然，不止于鸟，许多人对我拍到的野生动植物，他们不关心它们是什么，更不关心珍稀与否，上来就问：可以吃吗？好吃吗？有毒吗？

这自然教人哭笑不得。看到一样东西，首先关注它是否可以食用，这是一种非常古老的思维定式。在距今两三千年的产生《诗经》的时代，基本上还是渔猎社会，猎捕野生动物是获得动物蛋白的重要途径，那时候说“好肥的鸭子正好下酒”无可厚非。不过，就算在那个时候，古人也不只是想着吃，也有对野鸭进行欣赏的时候——按照美学上的说法，叫做“审美观照”。

鳧鸕在泾，来燕来宁

如果说在《女曰鸡鸣》中，野鸭是被猎杀的对象和下酒菜，体现的是它的实用性的话，那么在《诗经·大雅·鳧鸕》中，它们就只是作为被观赏的对象而存在，就算谈不上是艺术性，至少也是非功利性的。全诗共五章，其第一章云：

鳧鸕在泾，公尸在燕来宁。尔酒既清，尔肴既馨。公尸燕饮，福禄来成。

说实在的，这首诗的艺术性明显不如《女曰鸡鸣》，而是“充斥着一派大吃大喝、求福求禄的气氛”(程俊英、蒋见元《诗经注析》)。为什么这么说呢？研究者通常认为，此诗的内容讲的是：祭祀的次日，周王为扮作祖先或神祇的“公尸”设宴。宴席上酒菜丰盛，大家酒足饭饱，又祈求福禄双至。诗中的“燕”，通宴，宴饮。鸕(音同“医”)，即鸥鸟。

故上述第一章大致可以翻译成：“野鸭鸥鸟栖息在水中央，公尸赴宴多么安宁。你的美酒真清冽，你的佳肴香味浓。公尸赴宴来品尝，为你多多降福禄。”其后四章，意思差不多。此诗每一章均以“鳧鸕在……”起兴，分别是“在泾、在沙、在渚、在澗(音同“从”，水流交汇处)、在臺(音同“门”，峡中两岸对峙如门的地方)。可见，所谓“泾、沙、渚、澗、臺”，都是指河流中或水边。

撇开其他不谈，这里还是来聊聊鸟类。鳧已经说过了，现在单讲“鸕”。关于鸕为何鸟，自古无异议，均说是鸥。如南宋罗愿《尔雅翼》：“鸕，鸥也，一名水鸥。《海物异名记》曰：鸥之别类，群鸣啾啾。随潮往来，谓之信鳧。”其实，鸥跟野鸭在分类上并无关系，古人之所以称之为“信鳧”者，是因为两者有一个共性，即都会成群漂浮于水上，而且体形大小也近似。《大雅·鳧鸕》以“鳧鸕在泾”起兴，就是借野鸭、鸥鸟悠闲自得地悠游于碧波之上，来烘托“公尸燕饮”的欢快、轻松的气氛。显然，在这里，野鸭与鸥鸟更具有美学上的意义。

鸥鸟忘机，淡泊为怀

在《诗经》里，鳧与鸕，分别是野鸭与鸥类的统称，并无专指。

中国有分布的野鸭(不含雁与天鹅)有近40种，光我在华东沿海地区所见过的就有20多种，它们多数为迁徙的候鸟。有的研究者以绿头鸭来释鳧，其实不必拘泥于一种或两三种野鸭，在《诗经》时代，人们对鸟的分类是非常粗线条的，因此各种常见野鸭如绿头鸭、绿翅鸭、斑嘴鸭、琵嘴鸭之类，都可以是鳧。

中国的鸥科鸟类也有40多种，分贼鸥、银鸥、燕鸥等不同种类，常见的有西伯利亚银鸥、黄脚银鸥、黑尾鸥、红嘴鸥、鸥嘴噪鸥、须浮鸥、白翅浮鸥等。

《诗经》之后，在屈原的诗歌里，也提到了鳧与鸕。

《卜居》中有言：“宁昂昂若千里之驹乎，将泛泛若水中之鳧，与波上下，偷以全吾躯乎？”屈原在问：我难道要像随波逐流的野鸭，与世浮沉，以苟且偷生吗？

《离骚》中说：“驰玉虬以桀鸕兮，溘埃风余上征。朝发轫于苍梧兮，夕余至乎县圃。”不过，这里的“鸕”(音同“义”)，含义跟《诗经》中不同，是凤凰的别名。

最后再回到“好肥的野鸭”这个话题来。说真的，如果到现在还喜欢说这样的话，那实在是一件可羞的事情。古籍《列子》中讲了一个很有名的寓言，即成语“鸥鸟忘机”的来源：

海上之人有好鸥鸟者，每旦之海上，从鸥鸟游，鸥鸟之至者百住而不止。其父曰：“吾闻鸥鸟皆从汝游，汝取来，吾玩之。”明日之海上，鸥鸟舞而不下也。

鸟儿很聪明，当人怀巧诈之心，欲图捕鸟时，就“舞而不下”，不愿跟人亲近了。

所以，在注重“人与自然和谐共生”的当代，大家若不再老想着“好肥的野鸭”，而都能乐见“鳧鸕在泾”，与鸟儿“相忘于江湖”，岂不美哉？



总第6731期 投稿邮箱: essay@cmb.com.cn